

全国农业技术推广服务中心

农技种函〔2014〕214号

全国农技中心关于举办第十二届全国种子 信息交流暨产品交易会的预备通知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种子管理站（局）、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种子站，黑龙江省农垦总局种子管理局，有关种子协（学）会和种子企业：

经农业部批准，第十二届全国种子信息交流暨产品交易会拟于2014年9月16-17日在长沙市红星国际会展中心召开，由我中心与中国种子协会、湖南省农业厅主办，湖南省种子管理局、长沙市农业局和凤凰创意会展服务有限公司联合承办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主要安排

（一）室内展览。开设25000平方米主展区，集中展示种业技术与产品发展最新成果。

（二）品种观摩。开设户外品种种植展示区（占地300亩），集中展示510个杂交水稻新品种（组合），110个杂交玉米新品种（组合）。展会期间将发布种植展示技术总结报告，组织万名种子经销商进行现场观摩。

（三）信息交流。举办种业政策形势报告会、种子电子商

务论坛、种业技术研讨会、种业信息发布会、企业专场等一系列重大信息交流活动。

二、参展准备

(一) 请各省(区、市)种子管理站(局)及时通知本辖区内的种子企业、科研育种单位、涉种部门、种子管理机构及相关协会、学术团体,并将本届会议主体内容宣传到位。

(二) 各参会、参展种子企业及其他单位请按邀请函(由全国种子双交会组委会另发)要求,及时办理相关事宜,以便于大会相关活动安排。

三、联系方式

全国农业技术推广服务种业信息与技术处

电话: 010-59194554 传真: 010-59194348

第十二届全国种子双交会组委会办公室

电话: 0731-85697995, 18573111373, 18573111370

详细情况请登陆全国种子双交会网站(www.zgzzsjh.com)
或中国种子咨询网(www.seedsinfo.cn)。



抄送: 农业部种子管理局、种植业管理司, 市场与经济信息司、中国种子协会, 湖南省农业厅, 长沙市农业局, 有关农业科学院(所)、农业大学。

全国农技中心办公室

2014年5月22日印发
